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ST 宝实 公告编号：2025-091

##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增加 2025 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融资计划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原审批融资计划额度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计划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融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融资授信额度 25,000 万元，剩余未使用融资授信额度 5,000 万元。

### 二、本次申请增加融资额度的情况

因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已完成置入资产交割。通过本次重组，公司实现由轴承业务到新能源发电业务的产业转型。

根据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发展战略部署，为充分保障公司新能源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活动资金等需求，现拟增加2025年度融资计划额度不超过500,000万元。拟融资对象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邮储银行等金融机构。相关融资主要用于置换项目建设前期贷款、新建项目资金投入、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重组交易现金对价等。

### （一）融资和担保方式

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借款、信托借款、委托贷款、可续期贷款、融资租赁、基金、保理、保函、信用证及其他贸易融资和票据融资；融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采用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

### （二）融资主体范围

本年度融资计划适用于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等。

### （三）授权事项

为更好地把握融资时机、提高融资效率，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年度融资计划额度

内，实施上述融资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方式、资金用途、时间、期限、利率、担保、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的选聘，以及相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的签署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有效期

自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融资计划审议通过之日止，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三、备案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